

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关于加快办理合同应付款支付手续的通知

各采购人：

自5月发布了《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关于清理拖欠合同应付款项行为的通知》后，电子卖场拖欠合同款项的情况有一定的缓解，但仍存在部分采购单位未按合同约定按期支付合同款项，特别是批量集中采购订单，积压拖欠情况仍较多。为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规范政府采购行为，做好政府采购项目合同支付工作，维护企业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和《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等规定，请各采购单位对在电子卖场交易的采购合同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加快办理合同款支付手续，尤其是往年未支付的，8月31日前无正当理由仍未支付的，将移交财政部门进行处理。

特此通知。

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2022年8月4日

